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5-005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19.30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9.64 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合计不超过 2601 万股，调整为合计不超过 5207 万股。

3、除以上调整外，其他发行事项均无变化。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2014 年 5 月 12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议案，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8 月 9 日和 2014 年 5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1）和《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30）。

2014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8,885.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2,843,456.00 元；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8,885.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8,885.8 万股，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7,771.60 万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发布了《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4 年 5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2014 年 5 月 21 日。

鉴于公司实施完毕上述除权除息事项，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 19.3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公司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9.64 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 (\text{调整前的发行价格} - \text{现金红利}) / (1 + \text{总股本变动比例}) \\ &= (19.30 \text{ 元/股} - 0.032 \text{ 元/股}) / (1 + 100\%) \\ &= 9.64 \text{ 元/股} \end{aligned}$$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2601 万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2 亿元人民币。公司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合计不超过 5207 万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5.02 亿元人民币。

（三）除以上调整外，其他发行事项均无变化。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 2、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3 日